

证券代码：833946

证券简称：杰隆生物

主办券商：华西证券

## 上海杰隆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5 月 24 日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市浦东新区蔡伦路 88 号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成国祥先生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 (www.needs.com.cn) 上公告了上海杰隆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《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以下简称“《通知》”)。本次股东大会通知的时间、方式和内容以及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7,767,987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8.84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的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《上海杰隆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7,767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股东回避情况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董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1、 议案内容

结合2016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董事会制定了《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7,767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股东回避情况。

**(三) 审议通过《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报告》的议案**

1、议案内容

结合2016年度的主要工作情况，监事会制定了《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7,767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股东回避情况。

**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财务决算报告》的议案**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7,767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股东回避情况。

**(五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7 年财务预算报告》的议案**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7,767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

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股东回避情况。

**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6 年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**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092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1%；反对股数 3,6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股东回避情况。

**(七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》**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决定拟继续聘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17 年度的审计机构。并根据其工作量，双方协商确定具体报酬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7,767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股东回避情况。

**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**

1、议案内容

1、公司与上海杰隆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杰隆生工”）签订《房屋租赁合同》，承租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蔡伦路88号的房屋。租赁杰隆生工办公楼1,620平方米，租赁期限自2013年7月1日至2020年6月30日，租金为2.4元/平方米/天，包含水、电费及物业管理费用等其他相关费用。

2、公司与关联方担保，具体内容详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，《上海杰隆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。

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所发生的交易；公司充分利用关联方的优势和资源为公司经营提供服务，在一定程度上有利于降低公司运营成本。公司与关联方交易价格遵循以市场价作为定价原则，公平、合理确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。该交易对本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43,156,50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关联股东“杰隆企业集团有限公司”回避表决。

#### **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》的议案**

1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4,092,987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.81%；反对股数 3,6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.19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2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股东回避情况。

**三、律师见证情况**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汉卓(上海)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朱增凯、贾建东

结论性意见：

基于以上事实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会议召集人、主持人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以及形成的会议决议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**四、备查文件目录**

- 1、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汉卓(上海)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杰隆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

上海杰隆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26 日